

# 中華民國滑冰協會

## 114 學年度全國花式滑冰錦標賽-志工招募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依志願服務法第 4 條規定，暨教育部學校體育志工實施要點辦。
- 二、目的
  - (一) 配合中央體育政策、年度賽會、重點計畫推廣等項目，鼓勵學校運動志工從事服務工作。
  - (二) 發揮本會特色，以服務、創新、學習之精神，整合學校及社會資源，鼓勵熱心服務之各級學校師生，支援本會辦理運動賽會服務。
- 三、辦理賽事：114 學年度全國花式滑冰錦標賽
- 四、招募對象：年滿 18 歲，且對滑冰賽事有興趣之全國大專校院（含研究所）學生及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。
- 五、辦理單位
  - (一) 主辦：中華民國滑冰協會。
  - (二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  - (三) 協辦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
- 六、服務時間：2025 年 9 月 27-28 日
- 七、地點：臺北市南京東路四段 2 號 2 樓(臺北小巨蛋-副館冰上樂園)
- 八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7 日(日)截止或額滿為止(16 位額滿)
  - (一) e-mail：tpefsstssskating@gmail.com
  - (二) 傳真電話：02-2778-2778
  - (三) 連絡電話：02-8771-1451
- 九、志工分組：
  - (一) 賽務志工組：(16 名滿額)
    - (1) 協助架設、操作場地設施及比賽器材。
    - (2) 協助控管比賽場地之人員出入。
    - (3) 於比賽場地之服務台，提供參賽隊伍及民眾賽事相關問題之諮詢。
    - (4) 協助處理緊急交辦事項。
    - (5) 協助賽務相關工作。

## 十、志工權利與義務：

(一) 權利：參與本會所辦理之特殊訓練及執行各項勤務時，由本會辦理團體保險。

(二) 義務：

(1) 執行各項勤務時，儀容應整潔端莊，並恪守工作規定。

(2) 對本會辦理各項活動應主動配合並積極宣傳。

(3) 應嚴守志工立場，並秉持主動、誠懇、尊重及守信的態度，不得發表不當言論、挑撥對立或其他有損本會形象的言行。

(4) 頒發志工時數(1 梯次/5 小時)。

(5) 提供車馬費(1 天/200 元)

十一、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ofX4MsynrKL1j4jE9>